

刑侦典型案例选编

(1981—1984)

上海市公安局刑事侦察处编

刑侦典型案例选编

(1981——1984)

上海市公安局刑事侦察处编

目 录

- 一、旅社男尸案侦破记..... 1
- 二、这伙越狱逃犯是怎样抓获的.....10
- 三、草堆女尸案侦破记.....17
- 四、不断加强破案信心，随时修正侦破方案，
破获一起路劫杀人案.....23
- 五、这起异地投毒杀人案是怎样破获的.....32
- 六、细勘查解血疑，深调查挖盗贼.....37
- 七、对同类型案件加强并案侦察，挖出持刀拦
路强奸幼女惯犯.....41
- 八、煤气中毒案之谜.....45
- 九、认真分析深入调查，一个持械拦抢团伙落网.....53
- 十、抓住点滴线索紧追不舍，流窜盗窃惯犯落网.....57
- 十一、内外线密切配合破获预谋杀人抢劫案.....62
- 十二、搞好串案分析，破获盗窃杀人案.....68
- 十三、运用特情破一案带一批.....74
- 十四、计擒“飞”.....79
- 十五、重视点滴.....
凶抢劫大.....86
- 十六、案中案侦破记事.....90
- 十七、运用多种侦察手段，及时破获罕见的抢劫、
杀人、奸尸、焚尸案.....97

十八、判断正确，快中取胜，廿小时破获无名女

尸案，制止预谋杀人案.....106

十九、张网守候捕捉现行，侦破上门强奸大案.....110

二十、仔细分析，认真调查，破获水池沉尸.....114

二十一、依靠被害人仔细回忆提供线索，千里追踪

蒙面上门抢劫犯.....118

二十二、认真分析深入追查，拦路抢劫杀人犯落网.....124

二十三、专门工作与群众路线相结合，破获一起劫

持、残杀儿童，勒索巨款的特大恶性案件.....131

旅社男尸案侦破记

一九八三年六月二十一日上午七时三十分，普陀区曹杨二村294号曹杨房管所附设招待所服务员去该所24号房间打扫卫生时，发现该室二旅客头部有血，死在1号和2号床铺上，即报案。普陀分局刑队和刑侦处立即派刑侦、技术人员赶赴现场进行勘查、访问，开展侦破工作。

一

24号房间是一间双人卧室，内有二只单人床。一死者在1号床呈仰卧状，另一死者侧卧在2号床上。两死者衣着整齐、均系被钝器敲击头部致死。经法医检验查明：凶器似榔头一类钝器；死亡时间应在二十日晚饭后二、三小时，被害人是在处在沉睡状态时遭到打击的，故无抵抗伤。

据旅客登记簿记载：24号房间，于六月十九日住入的唐新明（男、31岁）、董吉标（男、34岁），两人持一张南汇县泥城公社人民大队人民综合厂介绍信（编号000038）住入的。据服务员提供：六月二十日又有张金标（男、41岁）、李水明（男、43岁）住进25号房间。二十日下午四个人一起在24号房间喝酒，一直到晚上。

经现场勘查发现：在24号房内留有死者的一只旅行背包，内有一些衣服等；二只玻璃茶杯，内还喝剩一些葡萄酒。2号床上死者衣服口袋内遗有：曹新合作旅社八三年六月十九日房金收据一张，上记载：唐新根，220房间，41、42上下床位四人；南园旅社八三年六月十八日房金收据一张，上记

载：唐新根，102房间，2、4号床二人；曹杨“二·五”旅社八三年六月十五日住宿发票一张，上记载：董杏标，11号房间。还有几张上海市区的火车票。在25号房间内发现搪瓷杯二只，钻石牌二磅带柄奶子榔头一把，但住宿两人已不告而别。

二

经过查证，24号房间的死者不是十九日来登记住宿的两个人，十九日来登记住宿的两人却不知去向。因此，死者到底是准，一时难以肯定。

为迅速查明死者，侦察人员立刻与南汇县泥城公社派出所和泥城人民综合厂联系，并对死者遗留物进行查证，经死者家属辨认，于六月二十二日下午查明死者是：

1. 唐新根、男，37岁，系南汇县泥城公社人民大队木器综合厂厂长，中共党员，住南汇县泥城公社人民大队一小队。

2. 董杏标，男，41岁，系南汇县泥城公社人民大队付业组干部、中共党员，住泥城公社人民大队十一小队。

为迅速侦破这起特大杀人案，市局刑侦处和普陀分局刑侦队当即成立了专案组开展侦查工作。

经查：五月二十七日，唐新根开了人民木器综合厂六张介绍信（编号000035~000040）给其哥唐根清（男、39岁人民大队预制板加工厂修理工，至今下落不明）五张。当天下午唐根清离家称要到福建去买木料。六月一日唐根清寄给唐新根一封信，大致内容是：“兄于三十日到福州，一切顺（甚）好，手续已办好，只是车皮较紧，已约好五日装货，准备三十一日至三日在福州游名胜古地”。六月二日唐新根收到唐根清的电报，称：“货办妥，有超数，速电汇一千

二百元，二日汇出，车八日到沪，收款地址：福州站旅行服务楼二楼八号二十一床。”六月四日，又收到唐根清的电报，称：“电急，待收款，即去。”唐新根接电后即从邮局寄去一千二百元，可是，钱寄去后，唐根清却于六月九日回沪未收到钱。六月九日下午，唐根清向邻居樊成虎借了一千元又返福建。六月十三日下午，唐新根收到唐根清电报，称：十四日到沪，钱还不够，叫唐新根带八百元于十四日上午到北站碰头结帐。六月十四日上午，唐新根带了八百元在北站未见到唐根清，又回南汇家中。第二天下午，唐新根叫了董杏标带了八百元，两人一起又到上海，直到六月二十一日发现他俩被杀，而唐根清至今下落不明。

三

在走访南汇县的同时，根据死者遗留在旅馆的房金收据，侦察人员走访了曹杨“二·五”旅社，曹新合作旅社，南园旅社、等。据曹新旅社的旅客登记本上记载：六月十九日十四时三十分至六月二十日上午十一时，220房间住有唐新根、唐根清、朱建忠、董吉林四个人；又在曹杨“二·五”旅社唐新根、董杏标住过的11号房间里的单人写字台抽屉里发现二张小纸条，一张上写着“万二拾队朱建忠”，另一张上写着“黄路公社勤建大队杨德志”字样。

侦察员对上述和被害人接触过的人逐一进行查对，终于查明了两个重大杀人凶犯。

1. 朱建忠，男，28岁，金山石化总厂化工二厂工人，住南汇县万祥公社万二大队十小队。曾因偷窃、赌博、投机倒把、流氓等被公安机关教育过多次。今年四月二十日擅自离厂，至今下落不明。朱曾以代人购买建筑材料为名诈骗三

千五百元，因赌博输了三千元，输钱后多次扬言要抢劫杀人。今年三月，朱到万祥公社派出所对民警说：我欠了人家四、五千元，人家现在逼着我要钱，想想活着也没有意思。根据地区民警、单位同事反映，朱建忠的体貌特征与旅社服务员提供的罪犯特征基本相似。六月二十二日在朱建忠单位宿舍里取回朱所用的油瓶一只，市局刑侦技术人员从油瓶上取下朱建忠的指纹，经与现场25号房间的二只搪瓷杯上的指纹比对，认定同一。

2. 洪柴：男，38岁，金山石化总厂商业服务公司装卸工，住闸北区青云路369号。八二年底经人介绍与朱建忠认识，近来两人来往频繁，关系密切。经查：六月十八日洪去万祥公社卫生院看病，借口未加到工资而与妻子发生矛盾，向医生要二十粒安眠药自杀，医生即向当地派出所报告。通过派出所教育后，由单位保卫干部将洪带回金山，并叫洪不要离开单位，约定第二天找洪谈话。但洪不告而别，至今去向不明。根据旅社服务员等人反映与朱在一起的另一罪犯的体貌特征与洪柴也十分相似。六月二十三日晚，刑侦技术人员在金山石化总厂洪柴的宿舍里取回洪所用的油瓶，从油瓶上取下洪的指纹，经与现场罪犯遗留的指纹比对，认定同一。

四

专案组在查明凶手后，即向全国各省市公安（厅）局和铁路、航运公安处发出通缉，同时对朱、洪两犯的社会关系进行深入的调查、访问，先后排出两犯的社会关系共一百五十余人，对重点人员逐个正面接触并布置、查缉。对二犯在外省市的社会关系，及时与当地公安机关联系，并派员前往福建、江西、扬州、南京、杭州、新疆等地进行查缉追捕。

据洪犯的亲戚费力（扬州农药厂工人）向我提供：洪于六月二十一日晚八时许到费家，住了三天，于六月二十四日下午五时二十分乘汽车去镇江。洪临走前向费父子透露：他准备从镇江到南京，再到安徽六安市汽车配件厂去找一个朋友，声称这个朋友在搞走私，多次到广州等地，对外逃的路线熟悉。他准备通过此人偷渡到香港等地。他并一再叮嘱费力父子：万一有人来此了解情况，你们就说什么也不知道。追捕人员获悉这一重要线索后，即与六安市公安局联系。六安市公安局立刻组织了十几名干警连夜调查，当夜查明：六安市汽车配件厂的黄友利（男、40岁，劳教释放，原住上海青云路367号，系洪犯的邻居）家最近来了一位上海“客人”，与洪犯特征很相似。六安市局刑侦人员即于七月九日晚十时许在黄友利家将洪犯抓获，当场缴获被害人的手表、拎包及赃款七百五十元。专案组即派员将洪犯押回。洪犯在铁证面前被迫供认了伙同朱犯抢劫杀人的犯罪事实。

同时通过侦查获悉：朱、洪两犯曾多次策划，准备花钱从泉州雇船装货物到厦门，途中劫船去金门岛、投靠蒋邦。专案组马上电告厦门市公安局，同时派员前往。厦门市公安局接电后对照七月十三日他们在海边抓获的一名不讲真实姓名企图外逃的对象，其体貌特征与朱犯十分相似。七月十六日，追捕人员在厦门市公安局收审站与投敌犯进行正面接触，确认此人就是朱建忠。

朱建忠在专案组侦察人员面前，供认了除杀死唐新根、董杏标，抢劫钱财的罪行外，还供认了独自一人杀死唐根清，抢劫大量钱财的新的犯罪事实。

五

朱、洪二犯供认：

一九七五年二人在南汇强劳时相识，后合伙偷窃。八一年六月朱犯获悉唐根清有办法买到建筑材料，而且价格便宜，朱就给唐一千五百元预付款，直到今年三月，唐多次借口推托货未到。在此期间，朱由于赌博借了许多债，债主上门逼债，人们又传说朱在外搞诈骗，原托朱代买材料的人也纷纷向朱讨款，为此，朱内外交困萌发杀人劫财外逃恶念，并策划外逃途径。

今年五月上旬，朱犯再次找唐讨回一千五百元，对唐谎称自己买到材料，急待付款，并称有办法在福建再能买到木料等。唐信以为真，反叫朱多买一些。五月二十六日，唐带二千五百元随朱犯到福州、江西看货，朱犯又谎称自己已通过一个“杭州朋友”买到了二十立方木材，需三千五百元，要唐打电报到上海快点汇款。唐急于搞木料，于六月七日回沪取款一千元，十日回江西。朱又骗唐一起到杭州“看货”，唐于六月十四到杭州，住红星旅社。

与此同时，朱于六月十一日在江西冒用唐的名字打电报给唐弟唐新根，约其十四日上午带八百元到上海北站碰头“结帐”，朱犯十三日返沪、十四日上午九时在北站迎到了唐新根、董杏标。朱谎称：货要再等二、三天才到。唐新根听说要等二、三天，即说：这样正好有船回南汇。当天唐、董二人住进普陀区“二·五”旅社。至此，朱犯获悉唐氏两兄弟身上共有现金四千元，便策划杀死他们后劫财外逃。为此，朱翻阅了《药物手册》买了安眠药在自己身上进行试验，同时着手物色一个作案帮手。

六月十七日上午七时三十分，洪柴在单位接朱来电约当天下午在中山公园门口见面。朱、洪二犯按时碰头后，即策划外逃方法。二犯商量后一起去南汇县，当晚住宿在南汇车站旅社。

六月十八日上午，朱搞到了三十粒“笨巴比妥”和四支杜冷丁药水，但嫌太少，又叫洪犯去院配药。洪在配药时引起医生怀疑，没有给药。当晚，二人又一次谋密了作案方法。朱进一步对洪讲：我最近在外认识了一个人，此人身上有三、四千元要弄掉他。朱求洪帮忙，洪满口答应。

六月十九日晨五时，朱、洪到上港六区，朱叫洪冒充代买木料的“杭州朋友”，将唐新根、董杏标骗了出来。四人持南汇县泥城综合厂介绍信，住进普房招待所24号房间。当天朱、洪两犯，几次将安眠药混杂在酒中骗唐、董两人吃，均因量不够，而没能实施杀人劫财的计划。

六月二十日早上，朱打长途电话，通知在杭州等待看货的唐根清不要离开并说自己马上就 去杭州。上午，朱、洪两犯到普陀中心医院，由洪装精神病，又配到一些安眠药。中午，两犯约唐、董在旅社附近的点心店吃了中饭。下午，四人回招待所，在24号房内，朱将药片弄碎（笨巴比妥等安眠药共150粒左右）放入冲好的咖啡杯子内，朱喝了一口，觉得很苦，又加了几块方糖。唐、董喝下后不久即昏迷过去。朱犯又外出买了把奶子榔头返回旅社，将洪犯叫入25号房内，朱犯表示一同将唐、董干掉。后两人边喝酒边商量如何用榔头敲被害人致死的部位。下午六时，洪犯用毛巾、衣服先将唐新根的嘴蒙住，并用脚压住唐的身体，由朱犯用榔头连敲唐的头部数下致死，后两犯又以同样的方法敲董的头

部、胸部、又用扫帚柄压住董的颈部，直至董断气。两犯杀人后，抢了董的海鸥牌手表一只，军用包一只，公文包一只（内有现款一千余元），二张介绍信等物，由洪犯随带赃物一起潜逃。

两犯逃出旅社后，在63路终点站登上公共汽车。车子开了几站后因故停下，洪犯误认为已被人发现，叫了二声“小朱”，自行下车逃跑。从此两犯分散各自行动。

洪犯转乘69路到北站，乘上当天晚上10时零8分的去杭州的火车。在杭州将自己身上的血衣，扎上石块丢进河里又撕掉了唐、董的通信录等。于二十一日上午乘火车至南京于当晚八时许到扬州费力家中，住了三天后去镇江再去安徽六安直至被抓获。

朱犯乘63路到北站后未遇洪犯，到洪犯家中又未找到。二十一日凌晨，朱犯到好友彭××家借了五元钱。下午，朱打了长途电话给在杭州的唐根清，约其晚上来沪在北站碰头。当晚二人碰头后，共住北站附近的浴室里。朱对唐说：买木头的事办不成了。唐说：办不成算了。六月二十三日唐要朱陪同一起到太仓浏河办事，朱正中下怀，有机会劫唐的现款，便同唐一起到浏河，住宿在车站旅社。

六月二十三日下午四时许，朱用酒将唐灌醉后，以外出“吹风醒酒”为名将唐骗到一条僻静的河边上，朱准备对唐下毒手时，被唐发觉。二人进行了搏斗，最后朱犯将唐打倒在地，并用石块猛击唐的头部致死。将唐的尸体抛入河中。朱返回旅社拿了唐的电工包（内有现金三千五百元）和手提包逃跑。

六月二十四日，朱犯从浏河乘车去福建沿海准备外逃。六月二十五日到温州，在长途汽车上搭识温州瓯海县采石场

采购员潘良明、黄云龙、朱经潘、黄介绍，花一千五百元现款在温州雇佣了福建霞普县牙城公社梅花大队的40061号机船。朱犯谎称到福建沿海一个岛上装货。该船有五名船员，七月二日从温州开出。据朱犯供称：他懂航海知识，船由他指挥行驶。当船开到金门岛时被蒋帮发现开枪。七月十日，该船返回厦门，七月十二日，朱犯在厦门搭上市公安局的特情，称自己身上有重要情报和枪枝弹药，要特情帮助其外逃。厦门市公安局接报，即组织力量于七月十三日凌晨在厦门市海边将朱犯抓获，朱犯当时拒不交代真实姓名，直至专案组同志抵厦门提审时才被迫交代上述罪行。

唐根清的尸体，于七月十九日在江苏太仓县浏河镇附近的河内捞获。

这伙越狱逃犯是怎样抓获的？

一九八四年十二月，上海市公安局刑侦处六队，有效地运用“外线”侦察手段，经过一百个日日夜夜的周密侦察，将三名从青海劳改农场越狱逃跑的重大刑事罪犯潘东升、林冬青、陈品元捕获归案，为人民除了一大祸害。

—

一九八四年十月七日晚，刑侦处六队接到一个重要线索：“九月十二日晚，青海省德令哈劳改农场三名重罪犯陈品元，潘东升、林冬青结伙越狱逃跑，并扬言到沪要行凶报复。北京东路派出所今天傍晚在某弄堂发现逃犯陈品元与其母会面。”处领导要求六队立刻派人陈母秘密监控，发现陈犯，立即逮捕。随后再顺藤摸瓜，追捕另外二名逃犯。

陈品元等三名逃犯，都是持刀进行上门抢劫，撬窃，胆大妄为，作恶多端的惯犯，还都多次从劳改农场逃跑过。在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分子的斗争中，分别被依法从严判处无期徒刑，二十年和十年有期徒刑，送往青海劳改农场服刑改造。三犯在服刑期间，臭气相投，互相勾结，抗拒改造，结伙越狱。有的叫喊要杀害检举人，有的扬言要抢、盗五万元钱，享受一辈子，等等。如他们一旦潜入本市，必定会给人民群众带来威胁。为了防止罪犯继续作案，九月十四日刑侦处在接到青海省劳改局电报后，立即发出了通缉令，并对三犯住地所在派出所进行了布置。现在罪犯露面，侦察员立刻投入了战斗。

接受任务后，三名侦察员马上赶到北京东路陈犯的住处，在进行了细致的察看之后，严密控制了陈犯住的这条狭长而又弯弯曲曲的弄堂。

二

经查，陈犯十月七日傍晚从青海农场潜逃来沪后，马上找到了以前的同案犯“小猪猡”，二人鬼鬼祟祟地嘀咕了一阵，“小猪猡”立即把陈母叫到同陈犯约定的地点见面，陈犯将沿途盗得的衣物、手表交给了其母之后，不一会儿，他们的身影便在黑暗中消失。

十月八日凌晨，当人们还在酣睡时，外线侦察员却早已进入了监视岗位，严密控制着陈家全部来往人员。整整一个白天，直到夜幕降临，陈犯住宅的弄堂深处，仍是那样的平静。晚上八点刚过，陈犯家门口出现了二个人影，行迹诡秘，走路匆忙。原来是陈犯的父母一前一后，挟着一只鼓鼓囊囊的拎包，走出弄堂，跳上了西去的电车。侦察员立即秘密跟踪而去。九点四十分，陈犯父母窜入了长宁路1759弄×支弄。心怀鬼胎的陈母先叫丈夫进入了只有一米半宽的弄口，随后钻入了弄内×号。沉着机警的侦察员，面对昏暗杂乱的棚户区，果断地将×号封堵住，并即向领导汇报。领导派出另外四名侦察员赶往增援。十时四十分，陈犯父母从×号出去，又按原路返回家中，但手中拎包明显空了。包里的东西哪去了？是否与陈犯有关？陈犯是否隐藏在这里？

侦察员即同长宁分局周家桥派出所联系，了解到×号陆某是陈犯亲戚，陈犯很可能就在这里。为了迅速搞清情况，侦察员连夜走访了附近几户居民，证实当天下午陈来到了陆家。深夜一点，侦察员们一面对陆家严密控制，防止陈犯逃

跑，一面讨论着捕捉方案。

清晨六时许，当陆某挎着蓝子出门买菜时，即被侦察员秘密传讯到派出所，当即弄清了陈犯现正睡在他家搁楼上。根据这个情况，侦察员们便在周家桥派出所民警配合下，用陆某房门钥匙开门上楼，只见陈犯在低矮搁楼一角酣睡。当铮亮的手铐落在他的双手上时，陈犯才睁开了混浊的睡眼，连挣扎也来不及挣扎一下，便长叹一声瘫倒在床上：“没想到，真快啊……”

三

陈品元供认：九月初，他与林冬青，潘东升策划逃跑，暗中各自准备了绳索、铁勾、水壶、食物等。九月十二日晚，三犯伺机潜伏在狱墙边上，趁守卫武警战士换岗间隙，将绳勾甩上墙头，攀绳过墙，然后钻入黑暗的杂草丛中，匍匐而逃。

三犯越狱后，一路以偷盗谋生，先后偷牧民的一副水桶和一头山羊。他们夜间挑着水赶着山羊，趁黑暗继续逃窜，白日则藏在山洞里，杀山羊充饥。为了逃脱大沙滩的困境，他们一边偷窃牧民的土豆、萝卜、一边用花言巧语骗取当地牧民的信任，用衣服换取食物，搭乘牧民的大车。，经过十多天时间，才逃离了大草原。

三犯来到青海湖边的哈尔盖小镇。在小镇火车站内，他们混在来往的旅客当中，谎称外出做木匠活，蒙混过关。然后，三犯在黑夜中爬上东去的货运列车，窜到西宁市。稍作停留后，又走走停停，有时爬火车，有时搭马车。因一路上他们屡屡作案，三犯之间发生分歧。在到达宝鸡市后，陈、林二犯 掉潘犯，爬上开往上海的178次列车，躲在车 箱 尽

头的洗脸间里。他们暗自庆幸，计划到上海后，不搞他五万元不罢休。列车到达无锡后，二犯下车到宜兴转了一圈后，坐火车到上海真如站下车，换乘公共汽车来到北站。为了便于行动，二犯在山西电影院附近各自买了三块塑料垫板，就分手准备作案。

陈品元仅仅只有三十六个小时，就成了阶下囚，可林冬青现在哪儿？，侦察员接着开始了追捕林犯的斗争。

四

十月十二日，刑侦处接松江县公安局电告：十日、十二日二天，松江县城和泗泾镇连续发生二起上门撬窃案，从现场取到的罪犯痕迹，证实了系林冬青所为。这就说明了林犯还在本市继续作案。再从林犯作案路线分析，林已向市区方向而来。

侦察员详细地查阅了林犯的前科及家属情况，分析了林犯的三弟林根庆及妹林根花和林犯是一丘之貉，林犯一定会同他们联系，控制住他们，就能发现林犯下落。随后，侦察人员马上在林犯住处秘密建立了监视点。当晚，侦察员目睹了林根庆与女流氓华锁芳鬼混，但没有发现林犯的影踪。

十月十三日下午一时，监视点上的侦察员发现华锁芳进了林家，半小时后，林根庆与华锁芳背着一个皮包，乘上27路电车到静安寺下车，二人在静安寺连续不断地绕马路，兜商店，时而一前一后，时而利用橱窗玻璃和电线木杆窥视测哨。侦察员们机智地同他们周旋了四十分钟后，林、华二人窜入了静安公园，他俩一会儿看看手表，四下张望，一会儿嘀嘀咕咕，焦急不安。外线侦察员机智地靠了上去，贴在林、华身后，听他们说到：“辰光（时间）还没到，我们再转转。”